

身分種類：具法人資格之公會、協會或其他團體

ID：**12345678**

申請人名稱：(中文) **台中市大甲區農會**

(英文)

代表人：(中文) **○○○**

(英文)

地 址：(中文) **437 臺中市大甲區○○路○○號**

(英文)

聯絡電話及分機：**(04) 20000007**

傳 真：**(04) 20000008**

E-MAIL：

伍、代理人(未設代理人者，此處免填)(多位代理人時，應將本欄位完整複製後依序填寫)

ID：**F123456789**

姓 名：**丁大中**

地 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一段三號**

聯絡電話及分機：**(02) 20000098**

傳 真：**(02) 20000099**

E-MAIL：**post-1@tip.gov.tw**

陸、指定使用商品/服務類別及名稱

◎未填寫商品/服務名稱者，無法取得申請日。

◎請具體列舉商品/服務名稱，不得填寫『及不屬別類之一切商品/服務』或『及應屬本類之一切商品/服務』。

◎請依指定類別順序填寫商品/服務類別、名稱，如有疑義請參考「商品及服務分類暨相互檢索參考資料」。

指定申請類別：第 **31** 類商品/服務。

(請依序填寫)

類別：**31**

商品/服務名稱：

產自於台中市大甲區之芋頭。

※組群代碼：

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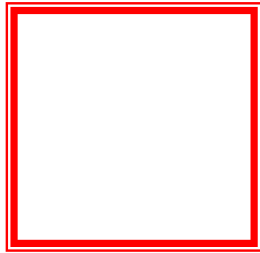
商品／服務名稱：

※組群代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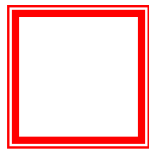
(商品欄位不敷使用時，請依相同方式另頁順序填寫，並註明以附表方式附於本頁之後。)

柒、簽章及具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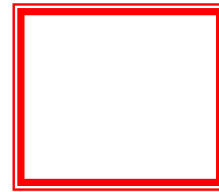
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係為真實。 本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確係申請人提供，且據申請人稱：該等資料均為真實。



申請人簽章



代表人簽章



代理人簽章

備註：本案另涉有他案時，請於備註欄內填明。

本案需俟註冊第 _____ 號商標爭議案確定後，再行審理。

其他：

附件：請檢查應附文件是否齊備，並於勾註所檢附之文件。

商標圖樣浮貼一式 5 張。

優先權證明文件 (附中文譯本)。

展覽會優先權證明文件 (附中文譯本)。

法人資格證明文件。

申請人具代表性證明文件 (申請產地團體商標者始需檢附)。

委任書 (附中文譯本)。

使用規範書 (附中文譯本或應記載事項之中文節譯本)。

使用規範書之電子檔光碟片 (附中文譯本或應記載事項之中文節譯本)。

其他證明文件。

附表

說明：

- 一、請「浮貼」與申請書第 1 頁黏貼的圖樣一致之商標圖樣 5 張，每張圖樣之字體、顏色、外框輪廓及比例大小應完全相同，長、寬以 5 公分至 8 公分為標準。
- 二、商標圖樣應清晰、明確，請勿以手繪或模糊的圖樣送件，以利註冊證之製作。
- 三、商標圖樣請勿出現®、©、TM 或電話、成分標示等純粹資訊性事項。
- 四、商標圖樣應使用堅韌光潔之紙料，請勿採用相片紙，以免褪色或無法黏貼。

商標圖樣浮貼處

5 張浮貼處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附件：

台中市大甲區農會『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使用規範書

一、目的宗旨：

為了促進台中市大甲區農會（以下簡稱為本會）輔導農友生產、銷售大甲芋頭商品，維護大甲芋頭商品之品質及在國內外市場的聲譽，保護地區農友的合法權益，訂定本使用規範書。

二、會員之資格：

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設籍本會組織區域內，實際從事芋頭種植之生產者，並為本會為會員(正會員或贊助會員)皆可。

三、使用團體商標之條件：

(一) 申請使用『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產品生產地域範圍:在台中市大甲區行政區域內。

(二) 使用『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產品品質特徵：

- 1.大甲芋頭的品種為檳榔心芋。
- 2.外觀特徵發育良好，外型完整。
- 3.規格大小單顆 600-900 公克最大達 900 公克以上。
- 4.外皮顏色呈深褐色並由底部往上漸層變淡。
- 5.成熟大甲芋頭芋肉散佈有紫紅色筋絲，切面會有白色粉漿。
- 6.形狀為橢圓形狀近似紡錘。
- 7.特殊風味大甲芋頭蒸熟後撥開會散發撲鼻的芋香。
- 8.成分大甲芋頭營養豐富，球莖中含有大量澱粉、膳食纖維、礦物質、維生素。

(三) 『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芋頭產品品質與當地地理環境的關聯性：芋頭喜歡高溫多濕的氣候，生長期中要求在 20℃ 以上，在有機質豐富、保水力強壤土或黏質壤土中，有助根群的發育植株健康，品質亦較佳；而大甲地區氣候屬亞熱帶氣候，年平均溫度 21℃，年平均降雨量 1,600 公厘，平均的濕度為 80%，符合芋頭生長特性，加上無污染優級大甲溪、大安溪雙溪水源的灌溉滋潤，雙溪上游帶來大量質地厚實肥沃的沖積土壤，造就了大甲芋頭最佳生長環境。大甲地區芋頭年產量 5,508 公噸，栽種面積達 306 公頃，大甲農會之會員產量占大甲地區芋頭總產量 50.07 %大甲芋頭栽培期間須達 10 個月齡以上才符合採收條件，時間醞釀才能栽培出大甲芋頭特有的芋香及品質。

(四) 申請使用『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的會員，其生產提供銷售之大甲芋頭商品應同時符合上述使用條件，並應符合農藥安全使用規定，提供『殘留檢驗報告書』，經由本會審查通過者，可以使用『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

(五) 本產地團體商標僅限會員使用，不得私自轉售或授權。非取得會員資格者，不得假冒會員身分使用之。

四、管理及監督團體商標使用之方式：

(一)本『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採申請使用管理方式，會員使用之團體商標應提出『團體商標使用申請審查表』(如附件一)檢齊文件，由所屬產銷班，向本會推廣股提出申請。

(二)黏貼標章

1.申請者申領標章時，應先填寫「申請黏貼大甲芋頭標章發給領取清冊」(如附件二)，由本會審查同意後發放。各申請人員應建檔管理，以供追蹤管制之用。

2.大甲區行政區域芋頭平均生產量約為30,000顆/公頃(18,000公斤/公頃)之標準範圍內，依據申請人之耕作面積、產量及使用之包裝箱，估算「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標章核發之數量。申請人其生產之芋頭，產量未超過每公頃30,000顆者，依實際之產量核發標章。產量超過每公頃30,000顆者，依每公頃40,000顆之產量核發標章。

(三)本會定期或不定期對使用及申請『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的會員，行市場端、田間生產、通路等追蹤管理，並做好產品品質的監督檢測工作。

(四)本會定期做市場訪察，會員不得違規使用，一經發現有權要求會員改善，逾期不改善者，本會有權終止其使用權，並收回領取標籤。

五、違反規範之處理規定：

(一)本『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為本會所有，不得私自印製，違規使用者將依法究辦。

(二)本『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之印製由本會統一製作，會員得洽本會申請使用，一切私自印製及違規使用之行為將依法追究。

(三)本『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採申請使用方式，僅限本會同意申請會員使用，不得私自轉售或授權。非取得本會同意回覆資格者，不得假冒身分使用之。申請使用需注意商品之品質管控，並負品質保證責任，以維護『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之信譽。

(四)標章之停用：契約期限屆滿未續約或經停止本標章之使用者，其黏貼標章由本會回收列管銷毀。

(五)使用『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出現違規或商品仿冒與品質瑕疵等情形時，本會有權規勸改善。如影響商譽情節重大者，召開相關蔬菜產銷班班長聯合會議做出懲處決議。終止申請者所簽訂之本標章使用契約，並依「商標法」等相關規定處理。經終止使用本標章之申請者，至少需經一年以上之改善期間，始得重新申請使用。

(六)如有未盡事項，本會得視實際需要隨時依權責增訂修改之。



『大甲芋頭』團體商標使用申請審查表

甲、申請：

一、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二、產銷班別：大甲區蔬菜產銷班第_____班 班長：_____（簽章）

三、班組織概況：

1.名稱	大甲區蔬菜產銷班第_____班	2.電話	
3.地址		4.班員人數	

四、申請使用：

稱謂	申請使用標章班員基本資料						審查資格(符合“√”)			備註
	姓名	電話	產期 (月)	面積 (公頃)	預估 (仟顆)	申請者 (簽章)	班員	藥檢	切結書	
合計	__人								__人	

註：1.班員申請面積以產銷班登記面積為基準。

2.最近六個月內申請班員經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抽驗之蔬果農藥殘留檢驗合格文件。

3.同意遵守團體商標使用規範切結書。

乙、審查：

審查單位	審查日期	審查意見	簽 章	
			承辦人	主管

大甲區農會			
審查結果			

切 結 書(樣張)

本人_____申請_____年度辦理使用『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同意遵守台中市大甲區農會『大甲芋頭』產地團體商標使用規範書相關內容規定，以維護『大甲芋頭』商品之品質及在國內外市場的聲譽，保護地區農友的合法權益。

此 致

大 甲 區 農 會

立約人：

產銷班：大甲區蔬菜產銷班第____班

姓 名：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